上海法治報 B2

员

2025年 8月11日 星期-

■本期嘉宾:

李杰文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刑庭副庭

长

凤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刑庭法官 助理

邵天一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刑庭法官 助理

马健博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刑庭法官

助理

持:上海法治报 陈宏光

当前, 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信息网络犯罪高 发多发,衍生大量上下游关联犯罪。其中,帮助 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以下简称帮信罪) 成为数 量最多、占比最大、性质最复杂的犯罪类型。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 安部共同发布了《关于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 动等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意见》 (以下简称《意 见》),对帮信等犯罪的司法适用提出了更为明确 具体的定罪量刑标准和政策指引规则。

本期"圆桌论法"本报特邀上海市第二中级 人民法院刑庭的法官与法官助理,围绕这一《意 见》的亮点进行分析与解读。

坚持问题导向 破解实践难题

李杰文: 自刑法中增设 帮信罪以来,有力推动了 对信息网络犯罪的全链条 打击。但是, 在司法实践 中也陆续出现了一些需要 关注的问题,比如:对帮 信罪中主观明知的认定、 支付结算帮助的认定、情 节严重的标准,以及与诈 骗罪、掩饰、隐瞒犯罪所 得、犯罪所得收益罪等上 下游关联犯罪的区分等问 题,存在规范不明和认识 不一等现象;帮信罪在一 定程度上存在扩张适用的 倾向, 且打击重点偏

重于"卡农"群体,对帮信 行为人的分层分类处理措施 不足;对信息网络犯罪的综 合惩治措施和行刑衔接措施 需要进一步加强等。针对理 论与实践中出现的典型问题, 最高人民法院组织了大量调 研,我院也承担了最高人民 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两 卡"案件所涉帮助信息网络 犯罪活动罪的司法适用和政 策完善研究》并顺利结项。 近期《意见》出台,对实践 中争议大、认定难的问题进 行了明确回应,将有效解决 法律适用不统一等问题。

坚持宽严相济 确保打击效果

李凤:以往司法解释、意见、 纪要等对帮信罪中从严、从宽等处 理情形缺乏细致规定, 且司法机关 将惩罚重点指向犯罪链条终末端的 供卡人员,俗称"卡农",而未对 "卡商"等组织者、犯罪行为的主要实 施者、主要获利者给予从重处罚,惩治 效果不佳。

特别是近年来, "卡农"中存在大 量因为社会经验不足、法律意识淡薄而 被诱惑参与犯罪的未成年人、在校大学 生和老年人等群体, 若在刑罚上不加区 分,难以实现惩罚和预防犯罪的目的。

针对上述情况, "两高一部"发 布的《意见》将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予 以具体化, 明确了从严、从宽的具体 情形。

首先,《意见》明确了从严、 从宽的标准,即对于组织性、职业 性和跨境协同实施的帮信犯罪活动行 为,以及实施帮信犯罪活动等犯罪的 组织者、策划者、指挥者、骨干成员 等,依法从严惩处。而对于未成年人、在 校学生,以及处于犯罪链条末端、情节较 轻的人员,则依法从宽处理。

其次,《意见》明确列举了八种从严 处罚和四种从宽处罚的情形。

最后,《意见》重点强调了对未成年 人等弱势群体,应以"教育、感化、挽救" 为方针,依法从宽处罚。

这些新的规定, 为办案机关提供了法 律和政策支撑,有助于精准贯彻宽严相济 刑事政策,实现办理案件政治效果、法律 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资料图片

把握"主观明知" 做实"系统治理"

邵天一: 帮信罪实质是 上游信息网络犯罪的帮助行 为,是贯彻我国严厉打击电 信网络诈骗犯罪刑事政策, 将该帮助行为予以正犯化 的结果。作为故意犯罪, 除要求行为人对其行为性 质、犯罪对象等内容"明 知"之外,还要求明知被 帮助者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 罪。但司法实践中对帮信罪 "主观明知"的认定较为疑 难复杂。

此次《意见》规定,认 定明知应当结合行为的时 间、方式、次数及认知能 力、职业经历等综合认定, 且将 2019 年"两高"《关 于办理非法利用信息网络、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 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 解释》列明的第七种其他

> "明知"情形限定为 三种可推定的情形, 即提供特定的犯罪工 具、行为被限制后仍 实施有关行为、事先 准备应对调查的话术

口径。 这些规 定将复杂的 推定明知明 确化、规范 化,为司法 机关在认定 "明知"时 提供了具 体、明确标

准,有利于精准打击帮信等 犯罪活动。

马健博: 习近平总书记 强调: "法治建设既要抓末 端、治已病, 更要抓前端、 治未病""要夯实社会治理 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重 心下移,构建党组织领导的 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基层治 理格局"。

《意见》规定,司法机 关在办理帮信案件过程中, 应充分发挥司法建议书、检 察建议书、公安提示函的作 用,发现有关部门、网络服 务提供者、行业组织等单位 存在工作疏漏、制度缺失和 隐患风险等问题的, 可通过 及时制发"两书一函"等方 式,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落实 监督,推动实现帮信罪治

"两书一函"是落实信 息网络犯罪行刑衔接,综合 治理的重要抓手。落实"两 书一函",目的是加强跨部 门协作力度。

公安、检察、法院、工 信、人民银行等部门应建立 常态化的协作机制,加强信 息共享、线索移送和联合执 法等工作,形成打击帮信 罪的合力。推动各部门之 间打破数据壁垒,实现数 据资源的互联互通,提高 对帮信案件的预警能力和 打击效率。

责任编辑